

## 情况说明

我局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接到周口市川汇区财政局关于周口市川汇区城市管理局沙南环卫保洁项目【编号：川采购投（2025）1 号】投诉处理决定书。我局接受并认可该处理决定。此项目废标，重新招标。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建立严格的招标投标规则和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招标文件，对本次招标项目的服务内容进行了修改，明确了核心需求，确保招标投标活动的公平、公正、公开。杜绝类似事情发生。

